

杭工信·玖盈 40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信息披露报告

(报告期: 2025 年 04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尊敬的委托人/受益人:

感谢您投资我公司发起设立的“杭工信·玖盈 40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本信托计划”)。我公司作为受托人,根据信托相关法律法规和信托合同约定,现就本信托计划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信托计划基本情况

- 信托计划成立日: 2025 年 03 月 20 日
- 信托计划期限: 12 个月
- 信托计划类型: ☒固定收益类 ☐权益类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 ☐混合类
- 期末信托单位存续数量: 40,000.00 万份, 其中普通类 40,000.00 万份
- 信托财产专户开立情况:
账户名称: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玖盈 405 号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银行账号: 955920000810657

二、信托财产管理运用情况

1. 截至本报告期末, 本信托计划信托财产运用情况如下:

(1) 基础资产:

信托计划资金投向嘉兴创意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创意”)、嘉善经济开发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善经开”)和诸暨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暨建设”)的贷款, 其中嘉兴创意的贷款合同余额为 10,000 万元, 合同预计到期日为 2026 年 3 月 20 日, 募集的资金用于向嘉兴创意发放信托贷款, 资金计划用于置换其合并口径存量金融机构融资; 嘉善经开的贷款合同余额为 10,000 万元, 合同预计到期日为 2026 年 3 月 20 日, 募集的资金用于向嘉善经开放放信托贷款, 资金计划用于置换其合并口径存量金融机构融资; 其中诸暨建设的贷款合

同余额为 20,000 万元，合同预计到期日为 2026 年 3 月 20 日，募集的资金用于向诸暨建设发放信托贷款，资金计划用于置换其合并口径存量金融机构融资；截至本报告期末，嘉兴创意、嘉善经开和诸暨建设已将上述贷款全部用于置换合并口径存量金融机构融资。

(2) 辅助资产：

无

2. 信托财产运用项目运行情况/借款人情况/保证人情况

嘉兴创意作为嘉兴市南湖区重要的市场化经营主体，由嘉兴市南湖投资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湖投资”）100%控股。截至 2025 年 3 月末，嘉兴创意总资产 121.84 亿元，总负债 51.72 亿元，净资产 70.12 亿元，嘉兴创意期间实现营业收入 0.3 亿元，净利润-261.77 万元。

保证人南湖投资由嘉兴市南湖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控股。截至 2025 年 3 月末，南湖投资总资产 866.88 亿元，总负债 582.17 亿元，净资产 284.71 亿元，南湖投资期间实现营业收入 6.40 亿元，净利润 1.09 亿元。

嘉善经开作为嘉兴市嘉善县重要的市场化经营主体，由嘉善县高新科技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善高新”）持有嘉善经开 50.7%股权，嘉善县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嘉善经开 43.69%股权。截至 2025 年 3 月末，嘉善经开总资产 437.08 亿元，总负债 304.71 亿元，净资产 132.37 亿元，嘉善经开期间实现营业收入 1.48 亿元，净利润-1.08 亿元。

保证人嘉善县高新科技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由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00%控股。截至 2025 年 3 月末，嘉善高新总资产 520 亿元，总负债 358.43 亿元，净资产 161.57 亿元，嘉善高新期间实现营业收入 2.39 亿元，净利润-1.41 亿元。

诸暨建设作为诸暨市重要的市场化经营主体，由诸暨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诸暨建设 100%股权。截至 2025 年 3 月末，诸暨建设总资产 1814.41 亿元，总负债 1262.84 亿元，净资产 551.57 亿元，诸暨建设期间实现营业收入 4.21 亿元，净利润 1.43 亿元。

三、信托财产处分及收支情况

1. 信托计划资金募集及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日，信托计划累计成立 2 轮，累计募集资金 400,000,000.00 元，其中当期共募集资金 0.00 元。

截至本报告日，信托计划累计投向基础资产合计为 400,000,000.00 元，其中当期投向基础资产共计 0.00 元；累计收回基础资产合计为 0.00 元，其中当期收回基础资产共计 0.00 元。

2. 信托计划收支情况

本报告期内，信托计划收入合计为 5,789,005.44 元，其中【股权/债权/贷款/其他收益权】利息收入为 5,788,611.12 元；信托计划当期费用合计为 1,769,444.95 元，受托人报酬合计为 505,555.96 元；信托计划当期税费合计为 188,832.26 元。

3. 信托计划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信托计划信托资产合计为 404,157,291.12 元，信托负债合计为 217,270.30 元。

特别提示：信托资产及信托负债为受托人根据其可获取信息得出的估算值，并不等同于资产变现价值，请知悉并理解。

4. 信托财产分配情况

截至本报告日，本信托计划当期未进行信托财产分配。

四、信托经理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信托经理为田露玥、陈韬，无变更。

五、信托重大事项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对信托财产可能构成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以及其他可能损害信托财产、受益人利益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我公司作为受托人，严格按照信托文件约定履行受托人职责。我公司将继续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履行诚实、信用、谨慎管理的义务，管理和运用信托财产，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信任与支持。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24 日

受托人在此特别提醒受益人：本信托计划存在《投资风险申明书》所揭示的包括但不限于市场、信用、流动性、政策、估值等各类风险（具体以《投资风险申明书》揭示为准），该等风险的不确定可能导致您的信托财产存在减损甚至全部损失的不确定风险。您认购/持有本产品的行为，即表明您已充分了解该产品及投资的性质与风险，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收益和风险。

受益人应认真阅读、检查、核对本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如发现本报告存在差错、遗漏、不准确等情况时，应于送达日起十日内通知受托人，否则视为受益人同意接受本报告中的披露信息并对受益人具约束力，受托人不接受与该披露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有关的任何索赔请求。受托人有权随时自行修正本报告披露的计划信息及/或差错、遗漏、不准确的受益人信息。

欢迎您访问公司官网（www.hztrust.com），下载使用“杭州工商信托”APP，或通过官网注册使用网上信托；您也可以搜索关注微信服务号“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注册使用微信信托。您可通过上述三种方式查询相关信息，及时了解信托计划及项目情况。欲了解更详细信息，请联系您的客户经理或致电财富热线 400 826 0000。

